國立臺南大學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104年度第2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4年11月9日(星期一)上午10點30分

開會地點:誠正大樓307會議室

主 席：黃校長宗顯 紀錄：周淑卿

出列席人員：莊副校長陽德、陳教務長惠萍、、謝總務長宗欣、白院長富升、張主任德生、楊主任福助、李組長鐘龍、余組長元智、黃組長文伯、郭瑞欽先生、彭慕雨小姐、黃千芳小姐、徐雅文小姐

1. 主席報告：

感謝各位委員撥空出席這本次會議。

貳、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行情形報告

1.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  |  |  |  |
| --- | --- | --- | --- |
| 提案 | 案由 | 決議事項 | 執行情形 |
| 一 | 辦理本校近10年無運作行為之毒性化學物質清除處理 | 照案通過 | 已完成清運 |
| 二 | 修正本校「國立臺南大學毒性化學物質及有害廢棄物管理要點」部分條文 | 照案通過 | 上網公告 |
| 三 | 修正本校「國立臺南大學實驗室意外事故及災害緊急應變計畫」部分條文 | 照案通過 | 上網公告 |
| 四 | 修正本校「國立臺南大學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部分條文 | 照案通過 | 報備至勞動部 |
| 五 | 因應「職業安全衛生法」及「學校職業安全衛生要點」規定之本校措施規劃須以下 | 照案通過 | 已執行完畢 |
| 六 | 本校勞工人數確認案，兼任助理及臨時工認定問題 | 修正通過 | 已執行完畢 |

1. 業務報告
2. 實驗室安全衛生管理
	1. 104年7-8月進行本校實驗室安全衛生查核作業，共初查59間實驗室並於9月份針對未改善完畢之實驗場所進行複查。
	2.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之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檢查於104年7月21日檢查完畢，共檢查14台設備，檢查皆符合規定。
	3. 7月21日辦理本校實驗場所之毒性化學物質及不明藥品清除作業，共計清除80公斤，送至國立成功大學進行最終處理。
	4. 本校1月至7月實驗室有害廢液共產出750公斤，已於8月7日送至國立成功大學進行最終處理。
	5. 8月份辦理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7種毒性化學物質註銷作業，本校目前共還有30種毒性化學物質進行操作、儲存及使用。
	6. 8月份辦理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變更負責人作業。
	7. 8月辦理府城校區及榮譽校區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作業，已取得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變更同意。
	8. 材料系購買X-ray tube(可發生游離輻射設備及配件)，本組已向原子能委員會申請並取得進口同意書。
	9. 辦理本校職業安全衛生組織人員變更作業，並取得勞動部南區職業安全衛生署同意核備。
	10. 104年局部抽氣定期檢查共檢測38台，已將報告書於104年8月31日發送給各實驗室協助將缺失部分修繕並張貼公告明顯易見處。
	11. 本校104年第三季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操作情形已於10月30日申報完畢，請各實驗室務必依照本校毒化物使用、儲存及購買流程進行申請。
	12. 教育部辦理104年「大專校院辦理安全衛生通識課程及教育訓練」經費補助，本組已於7月24日完成結案報告。
	13. 教育部辦理104年「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本組已於9月9日完成結案報告。
3. 教育訓練
4. 本組於9月16日(三)與環保署合辦「大專校園毒化災應變演練」，共有261位學生熱烈參與。
5. 本組周淑卿管理師、環境與生態學院李芳儀及理工學院郭瑞欽共三人於10月22日~25日參加教育部舉辦「校園職業安全衛生知能提升暨教育訓練」推動計畫-「專業種子師資培訓課程」。
6. 安全衛生設施改善
7. 協調營繕組處理實驗場所配電箱中隔板安裝工程及滅火器過期更換作業。
8. 協調營繕組協助勘查C511-C實驗室，增設用電插座相關事宜。
9. 協助生態科學與技術學系ZE306實驗室及綠色能源科技學系ZE203實驗室變更為毒性化學物質使用及操作場所並取得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准予。
10. 會同營繕組勘查榮譽校區廢液儲存室建置地點及申請建照之相關作業。
11. 104年實驗場所有害氣體偵測器校正作業於10月7日進行檢查完畢，結果除學生餐廳偵測器及榮譽校區E305實驗室有異常外，其餘皆正常，已請廠商進行報價維修。
12. 重要書信往返
13. 「105年度採購預算編列金額」調查表已回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4. 回覆教育部辦理「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專案計畫-執行成效檢討說明單」。
15. 回覆教育部辦理「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規範事項」調查表。
16. 本組於6月30日函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103年污染防治支出統計調查表」。
17.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廚餘委託再利用機構或公民營廢棄物清理機構清運情形表」，本組於104年10月12日(一)函覆至環保局備查。
18. 稽查與評比
19.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104年5月14日至本校稽查毒性化學物質使用及申報情形，本校除物質安全資料須修正為安全資料表，其餘皆符合規定。
20. 臺南市環境保護局於104年6月9日(二)辦理「104年惜用資源顧地球活動」，本校獲得學校組之績優單位。
2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104年6月16日(二)至本校進行「實驗動物照護及管理小組」評比，因本校無動物房舍不列入本次評比單位。
22. 本校103年度綠色採購比例達教育部指定目標，教育部來文請給予相關人員敘獎。
23. 盤點與申請通知
24. 審查104年試驗動物申請書作業，1件申請案已複審通過。預計明年度使用脊椎動物進行研究的老師，請於104年12月4日(五)前將申請書送環安組，以利後續審查作業。
25. 勞動部第一批公告之優先管理化學品，本組於6月底上網報備完畢，第二批公告之優先化學品預計11月份公告，將請各實驗室協助配合調查盤點，以免受罰。
26. 明年度有需進行基因重組或使用生物性材料之研究者，請於104年12月4日(五)前將申請書送環安組，以利後續審查作業。

 **黃組長補充：**

 1.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修正「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及其運作管理事項」，其中本校有 使用3種毒化物濃度有修正，請各實驗使用到修正濃度之毒化物，請評估是否

 稀釋毒化濃度使不列入毒化物管理，或是待公告後再向環安組申報。

 2.針對C405實驗室之19項毒化物如未於指定時間認領，將轉入C404藥品室統一處

 理或註銷。

 **白院長表示：**

邀請實驗室負責人陪同重新盤點，並在旁錄影拍照確認C405之毒化物數量及總

 量，於指定時間未認領，則直接進行廢棄處理，無須轉至C404藥品室，以避免搬

 運過程之危害**。**

 **主席指示：**

 **請於C405實驗室張貼公文，將公文發送至相關實驗室老師，並確認相關老師皆已收**

 **到此通知，請總務長、白院長及黃組長協助與相關老師溝通，待指定時間內未認領**

 **或保管，將進行廢棄處理或註銷，以免受罰。**

肆、提案討論

 國立臺南大學104年度第2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提案表

|  |  |  |  |
| --- | --- | --- | --- |
| 項次 | 提 案 事 項 | 提案單位 | 頁 數 |
| 一 | 職員健康檢查之經費來源 | 總務處環安組 | 3 |
| 二 | 擬訂本校毒化物現場無預警測試流程 | 總務處環安組 | 4 |
| 三 | 修正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部分條文 | 總務處環安組 | 5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職員健康檢查之經費來源，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0條規定辦理。

|  |
| --- |
| 法條說明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0條規定雇主於僱用勞工時，應施行體格檢查；對在職勞工應施行下列健康檢查： 一、一般健康檢查。 二、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作業者之特殊健康檢查。 三、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為特定對象及特定項目之健康檢查。 前項檢查應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之醫師為之；檢查紀錄雇主應予保存，並負擔健康檢查費用；實施特殊健康檢查時，雇主應提供勞工作業內容及暴露情形等作業經歷資料予醫療機構。 |

1. 本校今年度經人事室調查工友24位、校聘人員60位及兼任教師22位共有106位符合勞工身分，而依職安法規定及經費有限情況下，將逐年依年資進行健康檢查。預估一年安排35位所需費用17,500元。

擬辦：

一、針對在職勞工健康檢查費用來源本組有以下方案

(一)每年以專簽由統籌款支付。

 (二)每年核撥專案費用供職員進行健康檢查費用。

二、專案計畫聘僱之在職勞工，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由專案計畫支付其健康檢查費用。

決議：

* 1. 校內在職勞工健康檢查費用由總務處編列預算支應。
	2. 專案計畫之助理，請由計畫編列預算資支付。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擬訂本校毒化物現場無預警測試流程(P.7~P.8)，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毒性化學物質危害預防及應變計畫」第三條規定辦理。

 二、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為讓毒化物運作場所對事故發生時，能立即採取必要措施，因此於今年10月份起將舉辦毒化物無預警測試，如測試未達80分將持續測試到通過標準。

擬辦：

 一、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二、本組安排一次演練，讓相關成員了解化學物品洩漏之應變流程。

決議：

* + - 1. 請先以一間實驗室作為範例觀摩後，再進行演練。
			2. 無預警測試編組與職掌表修正下
1. 現場處理組-組長修正環安組組長、受測實驗室負責人為組員、教官X1修正為生輔組組長。
2. 聯絡通報組-校安中心修正為值班教官

 三、其餘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環安組

案由：修正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依「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更名及法條修正，修正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第一點及第三點(P.9) 。

|  |  |  |
| --- | --- | --- |
| 修訂條文 | 現行條文 | 說明 |
| 一、本政策依據教育部「學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第**十一點暨「職業安全衛生法施行細則」第三十五條**規定辦理。 | 一、本政策依據教育部「學校~~實驗室與實習場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第~~二條~~**十一點暨「職業安全衛生法施行細則」第三十五條**規定辦理。 | 依據法規名稱修正。 |
| 三、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共六大方向，如下：1.符合現行法規之規定……. :3.、預防實驗室及實習工廠意外事件，降低對校園教職員工及週遭環境的衝擊，**達到零災害環境**。 | 三、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共六大方向，如下：1.符合現行法規之規定……. :3.、預防實驗室及實習工廠意外事件，降低對校園教職員工及週遭環境的衝擊。 | 增加第三點第三項達到零災害環境 |

擬辦：會議通過修正後，建請校長於政策文件上簽章後，本組將簽署文件放置環安組網站提供相關單位查閱。

決議：照案通過。

1. 臨時動議：無

陸、 散會(11：20)

毒化物無預警測試流程圖

環保局人員至現場下達狀況

**(測試開始**)

**行政支援組-**

1.校外聯防組織成員攜帶支援資材前來協助

2. 支援器材送抵現場，拍照紀錄

警衛通知校安中心及環安組

填寫評核表

測試結束

**現場處理組-**

除汙並進行善後工作

1.緊急沖洗應變人員

2.地面清理

**作業管制組-**

1.拉警戒線(區域管制)

2.校內緊急應變小組抵達(各實驗室災害應變小組)

3.取得事故安全資料表(SDS)、實驗室平面配置圖

**現場處理組-**

應變處置過程

1.防護衣穿戴

2.緊急應變器材操作

**聯絡通報組-**

校內通報(全場廣播)

**行政支援組-**

電話聯繫校外聯防組織成員，提供支援之器材，前往現場

申請化學兵支援

|  |
| --- |
| 國立臺南大學毒化物無預警測試編組與職掌表 |
| 組別 | 職 稱 | 級 職 | 職 掌 |
| 作業管制組 | 組長 | 總務長 | 負責災害發生時，相關資訊蒐集、分析、管制。 |
| 組員 | 環安組組長 |
| 組員 | 軍訓室主任 |
| 組員 | 受測學院院長 |
| 現場處理組 | 組長 | ~~受測實驗室負責人~~**環安組組長** | 災害發生時，擔任現場第一線全權處理小組，負責災害現場隔離、急救站開設，管制人員疏散、協助救災系統就定位及現場緊急事件處理。 |
| 組員 | **受測實驗室負責人** |
| 組員 | ~~教官x 1~~**生輔組組長** |
| 組員 | 衛保組 |
| 組員 | **環安組工讀生** |
| 連絡通報組 | 組長 | ~~校安中心~~**值班教官** | 受理災害情資之回報，並依回報管道向上級單位報告 |
| 組員 | 環安組職員 |
| 組員 | 警衛室 |
| 行政支援組 | 組長 | 受測系所主任 | 負責平時與災害發生時，所需之各項行政支援。 |
| 組員 | 環安組組員 |
| 組員 | 各實驗室 |

國立臺南大學 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

98年10月26日第一次環境安全衛生委會通過

99年8月4日第二次環境安全衛生委會修訂

一、本政策依據教育部「學校~~實驗室與實習場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第~~二條~~**十一點暨「職業安全衛生法施行細則」第三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為提升校園環境品質、促進安全衛生，以保護環境、防治污染，危害預防及永續發展之精神，藉此訂定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確實達到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永續發展的目標。

三、本校校園環境安全衛生政策共六大方向，如下：

1.符合現行法規之規定，維持校園在符合安全及衛生的環境下有效運作，並落實永續校園的理念。

2.加強污染預防，落實廢棄物回收，降低風險控制，持續改善校園環境，增進綠美化工作。

3.預防實驗室及實習工廠意外事件，降低對校園教職員工及週遭環境的衝擊，**達到零災害環境**。

4.以永續校園目標為優先考量，積極推行節能減碳、低污染、減廢、危害預防、風險控制等措施。

5.重視相關環境、安全、衛生、生態及環境教育之溝通，公開宣達理念並具執行的決心。

6.加強教育訓練，增進對環境安全衛生之認知。

四、本政策經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校 長

中華民國年月日